



computime
SINCE 1974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041,718	900,374
銷售成本		(860,803)	(725,717)
毛利		180,915	174,657
其他收入		16,294	7,846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373)	(40,037)
行政開支		(58,050)	(59,690)
其他經營開支		(3,125)	(2,417)
融資成本	4	(10,927)	(11,358)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1,260	2,115
除稅前溢利	5	83,994	71,116
稅項	6	(6,540)	(6,210)
期內溢利		77,454	64,90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3,962	65,854
少數股東權益		3,492	(948)
		77,454	64,906
股息	7		
— 擬派中期		14,940	—
每股盈利	8		
— 基本 (港仙)		12.33	10.9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769	167,831
預付土地租賃款		—	4,005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9,972	19,00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268	5,66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91,714</u>	<u>197,214</u>
流動資產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11,597	9,902
衍生金融工具		3,875	3,900
存貨		321,004	277,865
應收貿易賬款	9	406,917	317,4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643	29,333
可收回稅項		728	54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8,128	187,973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0	937,892 7,610	826,924 —
流動資產總額		<u>945,502</u>	<u>826,92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292,516	296,491
應付稅項		9,577	6,3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3,144	112,423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8,894	220,363
應付股息		15,000	50,000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850
流動負債總額		<u>739,291</u>	<u>686,490</u>
流動資產淨值		<u>206,211</u>	<u>140,4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7,925</u>	<u>337,648</u>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261	26,602
遞延稅項負債		5,006	5,006
長期服務金撥備		5,703	5,7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4,970</u>	<u>37,311</u>
資產淨值		<u><u>362,955</u></u>	<u><u>300,337</u></u>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	3
儲備		309,454	285,334
擬派股息		49,940	15,000
		<hr/>	<hr/>
		359,394	300,337
少數股東權益		3,561	—
		<hr/>	<hr/>
權益總額		<u>362,955</u>	<u>300,33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在香港成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六日發行股份以換取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CIL」)全部已發行股本，因而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五。

本公司的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項「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所載的原則編製，猶如進行重組形成的集團架構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開始已經存在(惟於本期間內所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計算至彼等各自的出售日期為止)。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的披露規定。

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所採用者貫徹一致。因此，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本集團有關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值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應用上述各項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導致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亦無對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附帶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對以下各項的披露構成影響：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定性資料；有關本集團視資本項目的定量資料；及遵守任何資本規定及未遵守任何有關規定的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並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規定作出修改。

董事會預期，應用上述新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根據各業務與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是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涉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的策略業務單元。下表呈列本集團主要分部的收益及業績。

	樓宇及家居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器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工商業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478,093	440,277	123,348	1,041,718
分部業績				
	53,171	19,684	13,144	85,999
銀行利息收入				1,297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14,99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632)
融資成本				(10,927)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1,260
除稅前溢利				83,994
稅項				(6,540)
期內溢利				77,454
本公司應佔				73,962
少數股東權益				3,492

	樓宇及家居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器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工商業 控制裝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485,997	275,603	138,774	900,374
分部業績	54,731	15,303	8,644	78,678
銀行利息收入				1,233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6,61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165)
融資成本				(11,358)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2,115
除稅前溢利				71,116
稅項				(6,210)
期內溢利				64,906
本公司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65,854 (948)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0,572	11,253
融資租賃利息	355	105
	10,927	11,358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4,259	10,611
無形資產攤銷	7,255	8,780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53	53
銀行利息收入	(1,297)	(1,23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0,065)	—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	6,540	6,210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指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五年：17.5%) 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如適用)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聯營公司並無應佔稅項。

7.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8港仙(按現時已發行的830,000,000股股份計算，金額合共為14,940,000港元)，將派付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董事會擬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派發特別股息35,000,000港元，惟該項派息須於本公司股份完成上市時方可派付。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故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股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CIL曾於本期間內向其重組前當時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5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後(但在上市日期前)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5,000,0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73,96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5,854,000港元)及期內猶如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已根據全球發售進行資本化599,999,600股股份生效後而發行之600,000,000股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故並無就此兩個期間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應收貿易賬款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07,024	276,325
一至兩個月	24,560	15,407
兩至三個月	9,586	8,709
超過三個月	65,747	16,966
	<u>406,917</u>	<u>317,407</u>

10.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項臨時協議，向買方出售其香港物業(包括樓宇及預付土地租賃款)，代價為18,5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與買方訂立正式買賣協議。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交易後，估計將產生收益約10,890,000港元。因此，樓宇的賬面值3,552,000港元及預付土地租賃款的賬面值4,058,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乃不付息及一般付款期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60,777	273,531
一至兩個月	25,075	16,085
兩至三個月	136	2,043
超過三個月	6,528	4,832
	<u>292,516</u>	<u>296,491</u>

財務摘要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至1,041,700,000港元及74,000,000港元，增幅分別約為15.7%及12.3%。本期間的未扣除利息支出、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為112,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9.9%。於本期間內，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電器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各分部的營業額分別達至478,100,000港元、440,300,000港元及123,300,000港元，分別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5.9%、42.3%及11.8%。電器控制裝置的分部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約59.8%，而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的分部營業額則較去年同期輕微下滑，跌幅分別約為1.6%及11.1%。鑑於銷售組合的變化，加上塑膠及印刷線路板等若干材料成本的上漲影響（儘管部分已因本集團不斷縮減成本而被抵銷），本集團的毛利率下降至約17.4%。於本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出售其於Boyd Asia Limited的全部股權（即本集團應佔的24%實際股權），代價為1,500,000美元（約相等於11,700,000港元），故產生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約10,100,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其中約6,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

該分部收益由486,000,000港元輕微下跌至478,100,000港元，跌幅約為1.6%。在恆溫控制方面，透過「自行裝配」(do-it-yourself) 及承包商渠道銷售的暖氣、通風及空調產品，錄得穩健的升幅。本集團繼續在市面上推出既方便易用又節省能源的新型恆溫器。在英國，本集團的「Salus」品牌產品亦表現卓越，而本集團亦體會到專業市場的需求日見殷切。然而，基於客戶延誤，上述增長因兩項空氣質素平台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初面世而抵銷。市場對家居控制裝置的需求保持穩定，而多媒體及家居自動化控制裝置維持龐大需求。

電器控制裝置業務

該分部收益增長強勁，由275,600,000港元銳增59.8%至440,300,000港元。白色家電業務發展顯著，新項目接踵而來，而國際顯赫的大企業客戶需求甚殷。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引進新產品平台，藉以推出電磁焗爐、多功能烤爐及雪櫃等控制裝置。棕色家電業務透過覓得一名新客戶，得以保持穩定。本集團亦藉著覓得兩名新客戶，開拓按摩池及泳池業務。自推出新產品後，市場需求殷切，本集團從競爭對手爭取業務，並進軍新市場行業，全為電器控制業務的發展帶來貢獻。

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對工商控制裝置業務進行重組，以配合其再致力於保健、資訊娛樂、商業及工業控制裝置四類核心業務的策略。本集團已摒棄部分利潤較低的產品系列及非策略性客戶。故此，本集團得以控制收益，只由138,800,000港元減少至123,300,000港元。鑑於本集團與一名新客戶擴展藥物派送系統，保健業務大幅增長。本集團為了在工業控制裝置及資訊娛樂業務方面把握更高利潤的業務商機，已投資設立專製「種類多、產量精」的生產設施。此舉為本集團招徠了從事廣播錄影廠器材業務及工業控制裝置業務的新客戶。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及加強其技術研發及工程技術能力，確保本集團能夠為客戶提供創新及具成本效益的全面解決方案。本集團將繼續在其控制裝置業務範疇內，針對擴充利潤較高的市場分部產品線，並致力建立其本身品牌業務，以進一步增強其表現。

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收購公司及資產的機會，藉着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內預留的款項(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以提高其科技研發、生產及品牌分銷的能力。本集團銳意拓闊其技術專業知識領域、推出新產品、加強現有客戶的關係，以及爭取新客戶及市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158,100,000港元，當中大多數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應收貿易賬款平均週轉期為63.6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2.7日)。應收貿易賬款平均週轉期延長的主要原因，是電器控制裝置分部的營業額大幅增長，而該分部的客戶平均收款期較其他兩類業務分部為長。存貨平均週轉期為52.6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1.1日)，相對保持穩定。總括而言，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1.28(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0)。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313,100,000港元，包括須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262,000,000港元、還款期不超過三年的定期貸款39,100,000港元，以及應付融資租賃12,000,000港元。上述借款大多數以港元計值，利息主要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釐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此等銀行信貸一般透過當時本公司的若干實益股東提供擔保取得。銀行原則上同意，待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解除所有此等個人擔保，而現時正在編製有關解除文件。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淨比率為43.1%，乃按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與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負債淨比率上升，主要的原因是本集團動用更多短期貿易信貸，以應付因電器控制裝置分部接獲訂單數量激增而產生的營運資金需求，以及透過內部資源向CIL當時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合共50,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按每股股份2.28港元發行230,000,000股新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30,000,000股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470,000,000港元。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財資政策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大多數交易乃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基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不會承受重大的外匯風險。就本集團適用的主要利率而言，管理層並不預料於本期間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重大調升。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外匯及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工具。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所承受的潛在外匯及利率風險，於必要時將會訂立適當的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5,800,000港元，其中以約10,400,000港元購置的工具及機器，部分以內部資源支付，部分則動用備用的定期貸款支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4,6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每年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自採納該項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70,000,000港元撥作招股章程所述用途。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與D-Secour European Safety Products GmbH（「D-Secour」，為Salus Technologies GmbH的少數股東，而Salus Technologies GmbH的股本當時由本集團及D-Secour分別擁有55%及45%）訂立一項協議，向D-Secour收購Salus Technologies GmbH全部45%股權，代價為現金100,000歐元。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此項交易構成一項最低豁免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8港仙，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由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的期間內，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守則（「自訂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由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彼等一直全面遵守自訂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依據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訂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觀豪先生、Siewert, Patrick Thomas先生及Feniger, Steven Julien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甘志超先生及Patel, Arvind Amratla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本公司已委任其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託進行有關財務資料之協定程序」對本公司的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進行若干程序。審核委員會已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此等程序的結果，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程序的一致性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本財務報表作出的有關披露。

更改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地址之描述

本公司的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地址之描述已即時更改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上述更改乃由於開曼群島政府強制更改郵編政策，以致改動其開曼群島地址系統及採納新郵政編號。本公司的實際註冊辦事處位置並無更改。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一直對本集團作出努力及貢獻致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陽和先生、歐陽伯康先生及蔡寶兒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英豪先生、甘志超先生及Patel Arvind Amratlal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觀豪先生、Siewert, Patrick Thomas先生及Feniger, Steven Julien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